

# 番禺区卫生健康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的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完善本部门信息公开机制，规范公开方式，依法依规处理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大监督保障力度，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平稳推进。

**主动公开全面落实。**2020 年我局按要求公开年度预、决算信息，开设专栏集中公开行政执法信息，及时更新办事服务事项，做好重大项目建设等公示公告。2020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21 条，包括：组织机构类信息 3 条；规范性文件 1 条；动态类信息 176 条；行政执法类信息 234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8 条；其他信息 99 条。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发布政府信息情况：通过政府公报发布信息 0 条，通过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621 条。同时，我局按规定要求对重点领域政务信息实行公开，根据我局职能制定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目录，及时公开相关信息，2020 年公开重点领域政务信息 99 条。

**依申请公开依法规范。**畅通受理渠道、精准规范答复意见，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全年收到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 7 件，比上年减少了 1 件；办结 7 件，其中予以公开 4 件，属于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的 2 件，属于本机关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 1 件；结转下年办理 0 件。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 0 件。

**政府信息管理严谨。**我局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成立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各科室负责所承担的信息公开事项的信息材料收集、整理、公布；相关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清理、草拟或制订；信息公开事项的承办、监督。全局信息公开工作遵循合法、及时、真实和公开的原则，做到行使职权全过程公开、依法行政全面公开。

**平台建设稳步推进。**按照番禺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和考核要求，规范栏目设置，按时更新我局专属网页相关栏目内容；根据区政府的要求，配合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工作，我局制定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按要求落实保障工作。

**监督保障逐步强化。**一是加强制度学习。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大局意识，加强业务培训和规章制度的学习。二是强化社会评议。通过实行政务服务评价制度，政务服务窗口设置评价设备，接受市民评价，不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三是严肃责任追究。我局以机制建设为保障，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定工作制度《番禺区卫生健康局关于印发番禺区政府政务网站本单位专属网页管理制度的通知》，严格执行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信

息发布审核机制、公开平台安全预警机制，全面落实监督  
岗位责任。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0	0	764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7	0	511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57	0	426
行政强制	7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6	3487.1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需要进一步加强与改进。主要表现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还有待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有待加强。我局负责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业务均属于与市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民生业务，网页内容较多，需要加强管理，确保信息更新及时。下一步，我局将认真学习领会中央、省、市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的质效。坚持抓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贯彻落实，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番禺区卫生健康局  
2021年1月18日